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对中山市极点三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
对外投资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索菲亚”）的独立董事，对题述议案进行了审议，在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目前定制家居的消费理念日益普及，行业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在“互联网+传统行业”背景下，O2O 营销模式成为定制家居行业的发展趋势。随着“互联网+传统行业”战略的实施，中国进入工业时代向互联网时代演进的转型期，所有商品和服务都会从实物化、离线化变为虚拟化、在线化和实物化相结合，定制家居行业也正在往该发展趋势发展。基于公司店面终端展示“所见即所得”结合虚拟装修效果模拟三维展示的需求，希望利用 3D 虚拟现实技术有效增强消费者对于定制家居设计的参与程度，改善消费者的用户体验，公司对中山市极点三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本次事项投资金额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及内控制度；进行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故我们同意本议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中山市极点三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对外投资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

谭 跃

郑 敏

谢 康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